



# AALCO HONG KONG REGIONAL ARBITRATION CENTRE

## 亞非法協香港區域仲裁中心

### 《亚非法协香港区域仲裁中心体育产业调解及仲裁规则 (2026)》

## 费用表

### 一. 本费用表的效力与适用范围

本费用表乃《亚非法协香港区域仲裁中心体育产业调解及仲裁规则 (2026)》的组成部分，自公布日起生效。

### 二. 本费用表就资助案件的适用范围

下表所列资助案件的费用结构，仅适用于已根据《体育争议解决先导计划政府资助指引》(简称《资助指引》)获得资助的案件。该资助的资格、范围及限额受《资助指引》管辖。若获资助个案的相关费用超出《资助指引》所订定的资助上限，不足之数须由仲裁庭按照《规则》第 36 条及第 37 条分摊费用。

### 三. 费用表 ( 所有金额均以港币计算 )

类别	争议金额 (每案)	登记费 (每案)	行政费 (每案)	调解员费用 (每案)	仲裁员费用 (每案)
一. 资助案件	不适用	调解+仲裁: 3,000	由政府资助涵 盖	由政府资助 涵盖	由政府资助 涵盖
II. 商业案件及非资助案件	500,000 或 以下	调解+仲裁: 5,000	调解+仲裁: 20,000	按小时费率 计算 (上限每小时 6,500)	按小时费率 计算 (上限每小时 6,500)
	500,001 - 5,000,000		调解+仲裁: 25,000		
	5,000,001 - 20,000,000		调解+仲裁: 30,000		
	超过 20,000,000 及争议金		由 AALCO- HKRAC 决 定		

---

額不明之  
案件。

---

#### 四. 备注

- (a) 资助案件:** 除下文第(e)至(g)款另有规定外, 根据《资助指引》获资助的案件, 当事人仅需承担登记费。
- (b) 支付登记费:** 登记费由当事人于程序开始时平均分担。
- (c) 确定“争议金额”:** 为确定适用的费用等级, “争议金额”应为所有申索、反申索及任何抵销抗辩的总值。若各方对估值有分歧, AALCO-HKRAC 将为行政管理目的作出合理的暂定决定。
- (d) 平台服务:** 在所有案件中, 于指定线上平台上提供的翻译、传译及誊录服务均包含在行政费内。
- (e) 聆讯形式:** 除非当事人另有约定, 程序应在指定线上平台上进行。因实体聆讯而产生的额外的场地及相关费用, 由当事人承担。
- (f) 外部费用:** 所有当事人须自行承担其外部费用, 包括但不限于法律代表的费用、当事人委任的专家费用, 以及在指定线上平台外安排的翻译、传译及/或誊录服务费用。
- (g) 费用分摊:** 请参阅《亚非法协香港区域仲裁中心体育产业调解及仲裁规则(2026)》第 36 条及第 37 条的相关规定。就非商业体育争议而言, 根据第 37 条第(3)款可追讨的法律及其他当事人费用, 上限为港币 25,000 元, 除非仲裁庭根据第 36 条第 3 款另有釐定。

#### 五. 付款方式

你可透过以下任一种方式付款。

##### (一) 支票

- 抬頭請寫 “AALCO Hong Kong Regional Arbitration Centre”, 以港幣支付。
- 只接受香港持牌银行开出的支票。

## (二) 銀行转账

- 請於付款前聯絡 AALCO-HKRAC (case.manager@aalcohkrac.org / +852 2180 0923) 以確認銀行帳戶詳情。
- 所有银行手续费由汇款方承担。